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1-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 年 3 月 23 日，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7019号天健商务大厦21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使用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5.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5.01 选举宋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02 选举王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提案表决及披露情况

1.上述第1项提案以特别决议表决，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第5项提案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其他提案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即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2020年11月24日、2021年1月13日及2021年3月24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符合证监会规定条件

的媒体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5.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5.01	选举宋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2	选举王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四、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登记：持股票账户卡（如有）、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进行登记。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股东名册。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请参会股东以传真、电子邮件或现场方式进行登记：

(1) 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

(2) 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前，须将上述有效证件提供给工作人员核对。

(3) 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股东，须在 2021 年 4 月 7 日下午 5:00 前传至公司邮箱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俞小洛

联系电话：0755—82555946

电子邮箱：sztj2405@163.com

传真号码：0755—83990006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7019 号天健商务大厦 1910 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34

(5) 拟参会股东需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 3），在进行上述登记时，与其他资料一并提交，以便公司登记确认。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6 日—4 月 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三) 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7019 号天健商务大厦 1910 董事会办公室

(四)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入场登记。

(五) 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格式
- 3.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90 投票简称：天健投票

2. 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除选举非独立董事为累积投票提案外，其他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4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单位委托须经其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3: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代理人姓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备注:

注：1.如为股东本人参会则不需要填写委托代理人姓名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2.持股数量为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日）所持股数。